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新集团”）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于2022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6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铭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中新集团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中新集团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

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通过《中新集团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中新集团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在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重大缺陷。《中新集团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现状，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中新集团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中新集团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16 日